

# 特别法庭在全国一片喊“杀”声中怎样判案



纪实文学

## 没有写入起诉书的原因

“批林批孔”运动开始时,周恩来病情已极其严重了。1974年6月1日,周恩来住进了医院。病床上的周恩来,仍然在操持着国家大事。

我在参加对“四人帮”的预审时,为了搞清江青诬陷周恩来总理这个问题,曾参加过有关的研究会。

那一次是在公安部小会议室开会,主要是核实对材料。记得参加会议的有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江华,公安部党组书记、副部长于桑,江苏省副省长兼公安厅厅长、江青预审组组长洪沛霖等十余人。

在讨论时,大家提出要看看周恩来总理同基辛格密谈的记录,于是打电话给中共中央办公厅,请求复印一份“密谈”记录给我们。

等了一会儿,回电说:“经请示领导不同意复印”,并说“这件事你们已经知道了,再不要向外传。”

江华院长接着就宣布,今天在座的知道就不要再说了。

我认为,时间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了,对于这件事情还是应该还它的本来面目为好。这件事情的结果是:在预审结束后,公安部将这件事情定为江青的一条罪状,同时写入了起诉书。

特别检察厅在审查公安部提交的起诉书时,对这件事情又再次进行了研究,认为这是在当时一种特殊情况下发生的事情,不能全部都算在江青一个人的头上。根据中央“两案”指导委员会所定的,凡是毛泽东主席点头了的事情,都不能提起公诉的精神,因此对江青在政治局会议上诬陷周恩来总理这件事,

特别检察厅在起诉书中没有提起公诉。

## 全国一片喊“杀”声

从审判开始,每一个中国公民都关注着这件事情,每当中央电视台进行实况转播时,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中国大地上,几乎是万人空巷,电视机前人人山人海,连一些商店里的营业员和顾客都停下来观看,收视率前所未有。

庭审结束,特别法庭进入合议阶段,情况变得复杂起来。为了防止意外情况发生,在正式宣判之前,合议庭的一切行动对外都是严格保密的。

参加法庭审判旁听的各方面代表共达六万多人,这些人通过各种方式向法庭表达了他们各自的意见,有的认为王洪文、陈伯达在法庭上态度较好,可判十五年徒刑。姚文元在法庭上只认错不认罪,应判无期徒刑。林彪集团中的几个人,黄永胜认罪态度不好,应判二十年徒刑。李作鹏在法庭上一直都是一个“硬角”,也要判二十年。吴法宪、邱会作的认罪态度相对要好一点,应判十五年或十三年。

江腾蛟谋害毛泽东主席,罪当杀头,但他有自首情节,法庭上认罪态度较好,革命战争年代立过战功,所以应免其死刑,判二十年徒刑。同时很多人还将林彪集团的几名主犯与江青集团的几名主犯进行了比较,认为江青集团的一伙人是靠“文革”中打砸抢,迫害别人起家的,要重判,判了说教不了人,不利于教育人民。林彪集团的几名主犯过去在战争年代都曾立过战功,建议法庭给予适当考虑。

虽然对于罪犯的量刑有不同看法,但有一点大多数人是达成共识的,那就是主张将江青和

张春桥两名罪大恶极,顽固不化的首犯杀掉。

这时社会上又有了各种谣传,说是“四人帮”中最年轻的王洪文说“十年以后再分晓”。

这种谣传,无意中对于社会上的主“杀”浪潮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这还了得,如不将这样的家伙杀掉,那不是将来会“翻天”吗?!

就在这时,香港《明报》《文汇报》等许多新闻媒体纷纷发表各自的意见。有的发表署名文章,主张根据罪行大小和认罪态度,判处部分被告死刑,以平十年“文革”中所积压起来的民愤。

对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十名主犯的量刑也同时引起全世界的关注,许多国际友人、国际法律专家,也都纷纷致电中国,表明他们对于这起案件量刑的意见。特别是对江青的量刑,更是国际上的关注重点。

中国五千年历史上仅有的这么一件惊天大案,如果没有一个罪犯被杀头,特别法庭是否应向全国人民交代?是否能向时代和历史交代?

庄严的法律与愤怒的民情,在特别法庭内外交织着,冲撞着……

## 临审判前的一个谜至今未解

1981年1月23日下午4时,人民大会堂天津厅。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举行判决书签名仪式。

这是神圣而庄严的时刻。可是,在开会之前,却发生了另外一件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这件事情对于我这个审判员来讲至今都是一个未解开的谜。

当副庭长黄玉昆走进天津厅见到江华庭长时,他说那天晚

上回去,看到一份传阅文件,是上海发出的,材料上说建议在法律文书上不要点王少庸的名字,原因是说他是抗日战争前参加革命的老干部。

我站在江华旁边,听了感到吃惊,马上就问黄玉昆:“是上海什么机关,何人发来的文件?”

他说:“我看完马上传走了,具体人记不得了,只记得上面是说希望不要在判决书上点王少庸的名字,到底是什么意思不得而知。”

江华说:“不要管他,反正判决书已通过了,写上没有问题。”我感到纳闷,这份材料早不来,晚不来,正在宣判前夕送来了,目的到底是什么,我恐怕不但是为了不点名的问题,而是有更深层次的原因。

1981年2月,我回上海后参加对“四人帮”在沪的骨干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等人的审判,听到市委领导同志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同志说对王少庸要审判,可是北京来了电话,要上海不要审判王少庸。

1981年我在列席中共上海市委召开的一次常委会时,检察院的领导同志提出:“对王少庸不审判不公平,请市委再向中央提出建议。”

市委第一书记陈国栋说:“我们市委提出过了,可是北京再次来电话,提出不要对王少庸作刑事处理,所以我们不好再提了。”

就这样搞来搞去,最后检察院只好对王少庸免于起诉了事。

至于上述从上海发往北京的传阅文件,到底是哪个机关,什么人写的,我回上海后通过市委考察办、市委党风调查组和检察院侧面了解,始终不得而知。这件事虽然已过去那么多年了,

但仍然是一个谜。

由此不难看出,尽管“四人帮”已经被粉碎了,被审判了,但要在一个曾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践踏和蹂躏达十年之久的国家真正建立起法制的社会机制,做到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判决书签名仪式上,江华庭长说:“判决书已最后确定下来了,全体审判员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排列顺序,分别在三份判决书上签上自己的名字。”

按照这个顺序,除四位正副庭长外,审判员中我是第一个签名的,当时心情十分激动,提笔的手都有些颤抖。

经特别法庭所有审判员对罪犯逐一进行评议,然后逐一进行表决,最后决定:

判处被告人江青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判处被告人姚文元有期徒刑二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王洪文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判处被告人陈伯达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黄永胜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吴法宪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李作鹏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邱会作有期徒刑十六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判处被告人江腾蛟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

特别法庭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审判,是被禁锢了十年之久的中国大地上的一声令人振奋的春雷,它宣告一个企图依靠个人权力主宰一切的时代,和一个国家民主与法制时代的开始!



王文正 口述 沈国凡 采访  
新华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王文正是全国唯一一位从头至尾参加了北京、上海这两场关系到共和国前途与命运大审判的法官,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第一法官”。这是一部由他亲自口述的史实,真实地记录了当时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审判时的真实历史情况,以及特别法庭内外许多鲜为人知的内幕,以此还原历史情形,让世人了解真相。

## [上期回顾]

周恩来和基辛格会谈之后,中美关系打开了大门,但江青却诬蔑周恩来同基辛格的会谈是“丧权辱国”、“投降主义”,并策动党羽批判周恩来。但是日后,此事却没有被写入起诉书……

# 红蕾逼着我把杀人犯杜六给放了

生活小说

找到红蕾的时候她在家睡觉,我觉得不可思议。

“你是不是生病了,为什么不开电话?”我问她。

她说没事,就是有点感冒。我说她没说实话。但我也不能追问,难道非逼她承认她跟哪个不知名的男人艳遇了四天啊。

二伯有一天忽然打电话来问:“车车,那个叫红蕾的闺女跟你挺好的吧。”

我答是啊,红蕾跟我很坚强的。

二伯嗯、嗯的结巴着。

我笑着问:“您别是看上我那朋友了吧?她可还没我大呢。你们这些死大款就喜欢老牛吃嫩草。”

二伯骂我放屁,没大没小。我说:“那您没事儿问她干什么啊?”

二伯犹豫着说:“没什么,我觉得那闺女挺乖的,你对她好点。”

我觉得二伯说话古怪得很。红蕾到底怎么了?

见到红蕾我劈头盖脸地就问她:你说你是不是有事瞒着我?红蕾白眼翻我。

“你精得跟什么似的,给你安个尾巴你就是猴了,我什么能瞒得了你。”

“我不信,你发誓。”

红蕾发誓:“我向毛主席保证,我红蕾绝对没有任何事情隐瞒车车,如果有的话,满脸长青春痘。”

我打着她。“不行不行,这个誓不算,不够狠,你说如果你有事瞒我,你一辈子找不到真心相爱的人。”

红蕾呆了一下,两眼放空了,然后傻傻地说:“我红蕾要是有什么瞒车车,我一辈子找不到

真心相爱的人。”

星期天,在楼下等红蕾。猛然间,眼睛里闪过一个熟悉的身影,远远的急急的挨着人群走得很快。我愣了一下,脑子一下转过来了,杜六!是杜六没错!他还在北京,我看他走了。和之前想象的惊险情节完全不同,他就这么大白天的从我眼前闪过去了。

“杜六!别跑!站住!”来不及多想了,我大声叫着,追了上去。

杜六听到有人喊他,头也不回从竟走的速度变成冲刺。我紧追着。向南跑了几十米,路上的行人都在看我,可能以为我被偷或被抢了,但没有一个人拦住杜六。红蕾坐在出租车上,看到我在马路上奔跑,下了车急忙追我。前面十字路口有交警,杜六不敢往前跑了。他停下犹豫了一秒,回头转身拐进了一条巷子。

巷子里堆的都是废物,拥挤不堪。杜六放慢了速度,我大声喊:“杜六,你跑得了吗?”他站住转身恶狠狠地盯着我。

“车车,我跟你无冤无仇,咱算不上哥们,我自问也没有对不起你们的地方,你想怎么着吧?”

红蕾也气喘吁吁地追上来了,站在我身边一句话不说,傻看着杜六。杜六看到红蕾的一瞬间,收起了眼神里的凶狠,倒是透出一丝不知所措。我一步一步慢慢地靠近他,嘴里问道:“你是不是杀人了?你既然连杀人这事儿都敢干,你他妈的跑什么?”

杜六一边后腮嘴里一边说着:“我不想的……就是烟瘾犯了,想抢几个钱过过瘾来着。”

杜六抓住红蕾也是瞬间的事情,他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

子,一只手从上衣口袋掏出一只手铐套在手上。手铐是钢制的半圆形可以套在手上攻击别人的武器。前端是四根钢刺,很锋利。杜六将手铐顶在红蕾的脖子上,红蕾吓蒙了,如果不是杜六另一只手勒着她的脖子,她肯定就站不住瘫到地上了。

杜六凶狠地叫着:“车车,你他妈的想叫我灭了红蕾是吧?你让我走!”

我冷笑:“你他妈的是个爷们吗?你不是爱她吗?你不是说性可以勉强,爱不可以勉强吗?你不是说她是你一见钟情的女孩吗?你现在的干什么?你他妈的为了自己跑,你就能灭了她!你就是个孙子,杂种,我真是高看你了,你丫就是一杂碎!”

我羞辱着杜六。杜六颤抖的手还没有离开红蕾的脖子,他甩甩脑袋上顺着脸颊流下的血,激动地喊着:“我他妈的就是爱她!我没上她就是因为我爱她!我不知道我能给她什么!我就是一杂碎怎么了?我他妈的没钱我要抽大烟我就杀人,我没离开北京为什么?我他妈的就是舍不得红蕾!”

杜六一口气激动地说完这些话,我茫然了,红蕾也傻了,一颗颗泪珠滴在了杜六勒着她脖子的手上。我茫然的是,杜六这个抽大烟的杀人犯,这个杂碎,竟然说出了这些话,他以前是追求过红蕾,但那在我们看来无非是一个没钱的老混混一心想骗一个漂亮女孩上床的手段。可是我没想到,他现在杀人负案在身,抓住是一定要敲头的,他竟然为了红蕾,为了一个他爱的女人没有离开北京。

红蕾扑上前抢杜六手上的刀,哭着说:“你走吧,你走吧。”

杜六抓住红蕾也是瞬间的事情,他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

子,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子,另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子,她肯定就站不住瘫到地上了。

杜六凶狠地叫着:“车车,你他妈的想叫我灭了红蕾是吧?你让我走!”

我冷笑:“你他妈的是个爷们吗?你不是爱她吗?你不是说性可以勉强,爱不可以勉强吗?你不是说她是你一见钟情的女孩吗?你现在的干什么?你他妈的为了自己跑,你就能灭了她!你就是个孙子,杂种,我真是高看你了,你丫就是一杂碎!”

我羞辱着杜六。杜六颤抖的手还没有离开红蕾的脖子,他甩甩脑袋上顺着脸颊流下的血,激动地喊着:“我他妈的就是爱她!我没上她就是因为我爱她!我不知道我能给她什么!我就是一杂碎怎么了?我他妈的没钱我要抽大烟我就杀人,我没离开北京为什么?我他妈的就是舍不得红蕾!”

杜六一口气激动地说完这些话,我茫然了,红蕾也傻了,一颗颗泪珠滴在了杜六勒着她脖子的手上。我茫然的是,杜六这个抽大烟的杀人犯,这个杂碎,竟然说出了这些话,他以前是追求过红蕾,但那在我们看来无非是一个没钱的老混混一心想骗一个漂亮女孩上床的手段。可是我没想到,他现在杀人负案在身,抓住是一定要敲头的,他竟然为了红蕾,为了一个他爱的女人没有离开北京。

红蕾扑上前抢杜六手上的刀,哭着说:“你走吧,你走吧。”

杜六抓住红蕾也是瞬间的事情,他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

子,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子,另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子,她肯定就站不住瘫到地上了。

杜六凶狠地叫着:“车车,你他妈的想叫我灭了红蕾是吧?你让我走!”

我冷笑:“你他妈的是个爷们吗?你不是爱她吗?你不是说性可以勉强,爱不可以勉强吗?你不是说她是你一见钟情的女孩吗?你现在的干什么?你他妈的为了自己跑,你就能灭了她!你就是个孙子,杂种,我真是高看你了,你丫就是一杂碎!”

我羞辱着杜六。杜六颤抖的手还没有离开红蕾的脖子,他甩甩脑袋上顺着脸颊流下的血,激动地喊着:“我他妈的就是爱她!我没上她就是因为我爱她!我不知道我能给她什么!我就是一杂碎怎么了?我他妈的没钱我要抽大烟我就杀人,我没离开北京为什么?我他妈的就是舍不得红蕾!”

杜六一口气激动地说完这些话,我茫然了,红蕾也傻了,一颗颗泪珠滴在了杜六勒着她脖子的手上。我茫然的是,杜六这个抽大烟的杀人犯,这个杂碎,竟然说出了这些话,他以前是追求过红蕾,但那在我们看来无非是一个没钱的老混混一心想骗一个漂亮女孩上床的手段。可是我没想到,他现在杀人负案在身,抓住是一定要敲头的,他竟然为了红蕾,为了一个他爱的女人没有离开北京。

红蕾扑上前抢杜六手上的刀,哭着说:“你走吧,你走吧。”

杜六抓住红蕾也是瞬间的事情,他一只手勒住红蕾的脖



生人勿近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车车是一位从部队退役的女兵,正值双十年华,在朋友开的一家酒吧里做驻场歌手,前前后后认识了一帮形形色色的朋友,并且遭遇了一段非常另类的爱情。大家一起疯疯闹闹,一起倒腾汽车和古董,一起经历过一场场不大不小的浩劫,青春和时光作为一种沉重的代价在他们手中挥霍着。唯一让他们不能割舍的,就是他们作为朋友,作为一起挥霍青春的玩伴之间的羁绊。

## [上期回顾]

冯胖子倒腾汽车的时候玩猫腻,得罪了胡英明,被砸了酒吧,砍了脖子,差点连命都丢了。我和欧阳、马克到处奔波,替他摆平了这件事。突然,我们想起来,至少有四天没见着红蕾了……

